

富蘭克林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受文者：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富顧字第11400000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共4件 (00000174_2委託書中文版_4.docx、00000174_4會議通知信中文版_4.docx、00000174_1委託書英文版_4.docx、00000174_3會議通知信英文版_4.pdf、00000174_10KG1016473_4.pdf)

主旨：富蘭克林坦伯頓伊斯蘭系列基金年度股東大會通知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富蘭克林坦伯頓伊斯蘭系列基金來函通知，富蘭克林坦伯頓伊斯蘭系列基金（以下稱「本基金」）謹訂於2025年3月31日（星期一）下午2點30分（盧森堡時間），於本基金之註冊辦公室舉行投資人年度會議（以下稱「會議」）。
- 二、會議通知函以及相關資料隨附如下。若 貴公司對於本次會議之相關議題有任何寶貴意見，惠請 貴公司於2025年3月18日前回函予本公司，俾利彙整並轉寄予該公司。

三、附件：

1. 會議委託書英文版。
2. 會議委託書中文版。
3. 會議通知信英文版。
4. 會議通知信中文版。



正本：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租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商業銀行、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